

多措并举确保打赢空气质量改善攻坚战

我市召开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会议

本报讯(记者 张蒙)12月4日,我市召开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会议,贯彻落实省政府大气污染防治专题会议精神和省、徐州市相关要求,部署下一步工作任务。市领导王成长、田志耕、马林出席会议。

根据省环境监测中心空气质量指数(AQI)统计结果,截至11月30日,我市城区环境空气质量达到二级以上的天数为222天,优良率66.67%。从各项评价指标上看,二氧化硫浓度较去年同期下降13.3%,二氧化氮和颗粒物PM10浓度与去年同期持平,PM2.5

浓度为68微克/立方米。截至目前,我市今年14项大气污染防治工程已完成9项,5台燃煤锅炉和老旧机动车淘汰任务全面完成。

王成长指出,各相关单位要不折不扣落实省、徐州市相关通知要求,进一步强化措施,切实把省、市关于大气污染防治的一系列决策部署落实到位,抓住最后一个月的时间,全力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就做好下一步工作,王成长强调,要高度重视,深刻认识环保从严从紧的新常态,目前我市大气污染防治形势依然严峻,空气质量距离群众期待

仍有很大差距,各相关单位要从严格落实主体责任,转变工作作风,主动适应环保工作新常态,严格贯彻落实省、徐州市相关要求,确保国家公祭日期间空气质量优良;要按照问题导向来解决重点工作,对进入国家、省、徐州市环境治理的项目坚决予以落实。要加大化工企业整治力度,最大限度减少污染排放,把秸秆禁烧期延长到12月下旬,坚决做好秸秆禁烧工作,坚持问题导向,底线思维,项目化、工程化、制度化推进重点工作;要统筹兼顾,做好其他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扎实推进环

境治理基础设施建设,盯紧钢铁、热电、小燃煤锅炉等工业污染治理,减少老旧营运车辆的排气污染,加快老旧机动车淘汰和绿色公交替代工作,继续加大扬尘污染治理力度,进一步加强对各类工地扬尘污染的监管力度,依法加强对露天烧烤、燃放烟花爆竹的监管,加大空气质量监测范围和频次;要加大宣传力度,做好督查考核,在全市形成从严从紧的大气治理氛围;要按照国家、省、徐州市的新要求,排定好明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重点,确保打赢空气质量改善攻坚战。

我市一项目进入省工业转型引导资金项目公示

本报讯(通讯员 王楹均)12月5日,2014年度第三批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拟安排项目在省经信委网上公示,我市江苏新汉菱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基于氨基酸上下游产品资源优化协同管理系统”项目经过市发改委推荐、省经信委专家评审和省财政厅会商,成功进入“电商普及”类项目公示。

今年以来,省委省政府加大对工业企业电商应用的支持力度,省经信委设立了电商拓市专项资金用于扶持企业开展电子商务应用,2014年共追加两次电商拓市项目申报。项目资金帮助企业开展市场购销、供应链管理和信息服务等重点环节的建设,通过普及电商应用,帮助企业提升核心竞争力,带动产业提档升级。

我市医保刷卡药店又增10家新成员

本报讯(通讯员 衡墩前)为满足我市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的医疗需求,更好地提供便捷、质优、价廉的医保购药服

务,根据《新沂市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管理暂行办法》(新人社发[2013]58号),经审查、验收、公示,2014年11月19日我市

又将宏亿药店、钟吾药房、春天药房、福瑞堂药店、康程药店、百力康程药店、潼阳药店、佳乐药店、长春药店、沂铁花苑药店等10家

医药零售药店增加为我市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截至目前为止我市已有57家医保定点零售药店。

市林牧业办举办生猪科技入户培训班

本报讯(通讯员 朱涛)为加强对养殖户的专业技术培训,扎实推进生猪科技入户工程,12月3日,市林牧业办举办生猪科技入户培训班。全市各乡镇的农业(生猪)科技入户指导员和部分示范户以及7个生猪人工授精站负责人共计150余人参加培训。

此次培训,邀请省农科院畜牧研究所刘铁铮所长和曹少先研究员进行授课。刘所长和曹教授分别向科技入户指导员、示范户们讲授了《当前猪病防治》和《养猪业发展趋势和饲养管理要点》。为示范户们讲解了当前主要流行的猪病以及防治要点,当前养猪业的形势以及今后发展趋势,以及国外先进管理经验。两位专家还现场为示范户们答疑解惑。

此次培训,为科技入户指导员们进村入户的指导指明了方向,使养殖户及时掌握新知识、新技术,使我市生猪科技入户工作和养猪水平再上新的台阶。

市机关事业社会保险处三到位确保惠民政策全面落实

本报讯(通讯员 孙小舒)今年以来,市机关事业社会保险处围绕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这一主线,坚持把落实惠民政策作为经办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突出抓好调研、宣传、管理工作,确保惠民政策全面落实。

调研到位。将调研跟踪作为经办工作的重要创新点和着力点,组织业务人员深入文教、卫生、交通、环卫等行业参保单位,采取事前调研、事中跟进、事后总结的方式,对政策落实情况跟踪问效。宣传到位。印发宣传提纲,增设咨询电话,切实让参保单位及职工对改革政策充分知情。管理到位。进一步理顺业务流程,规范经办工作机制,各项改革政策全面落实,消除了养老保险政策障碍,确保惠民政策的落实到位。

市档案局开展“12.4”法制宣传日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孙莉)12月4日是第十四个全国法治宣传日,这天,市档案局组织人员走上街头,会同市直相关部门联合开展法制宣传日宣传活动。

活动中,该局印制了《档案法》、《江苏省档案管理条例》等宣传展板和材料。通过悬挂横幅、发放资料,接受咨询等多种形式,为市民群众提供档案法律法规及民生档案等方面的宣传和咨询服务。在活动现场共发放档案法律法规等宣传资料10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近100人次。通过活动,进一步提高了市民群众的档案意识和档案法治观念,促进了我市档案法制建设和依法治档工作的健康发展。



近日,市供电公司组织爱心妈妈一行8人,来到北沟小学,看望这里的结对关爱“留守儿童”。在该校五(5)班教室里,“爱心妈妈”向孩子们赠送了文具盒、冬暖手套、水彩笔等学习用品,她们与“留守儿童”谈心交流,掌握他们的思想动态、学习生活、身心健康等情况,为孩子们讲解安全用电等知识,指导孩子们定期给爸爸妈妈写信或通话一次,增强与父母亲的情感交流。(本报通讯员 何书民/摄)

读者热线:有读者咨询,他是一名普通村民,他们村的村委会主任是由村书记兼任的,这样可以吗?

记者追踪:就此问题,记者咨询了相关单位工作人员,工作人员告诉记者,在选举过程中也有人提到过这样的问题,这种情况是可以的,虽然村民委员会组织法里并没有明确说明两委兼职的问题,但是根据上级省、市的文件精神指出,要提倡村党组织成员和村委会成员交叉任职,普遍推行符合条件

的村党组织书记通过法定程序兼任村委会主任。这里需要注意的是,即使是村党组织成员,也需要按照法定的程序,经过选民选举才能当选。

读者热线:有读者咨询,户籍所在地跟现在居住地地址不一样,这种情况要想在现在住的地方参与村委会换届选举需要什么条件呢?

记者追踪:就此问题,记者咨询了相关单位工作人员,工作人员告诉记者,根据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第三章第十三条规定,村民委员会选举前,应当

对下列人员进行登记,列入参加选举的村民名单:一、户籍在本村并且在本村居住的村民;二、户籍在本村,不在本村居住,本人表示参加选举的村民;三、户籍不在本村,在本村居住一年以上,本人申请参加选举,并且经村民会议或者村民代表会议同意参加选举的公民。如你所说的应该是第三

种的情况,户籍不在本村,如果你确定你在现居住村居住超过一年以上了,就可以在这个村申请参加选举,并且要经过现居住村的村民会议或者村民代表会议同意参选。还需要注意的是,一旦你在现居住村登记选举了,那么就不得再参加其他地方村民委员会的选举了。

架设沟通桥梁 构建和谐新沂
行风热线“四位一体”·热线追踪

做真蚕丝被找真正厂家
(徐州市唯一荣获国家纤检局纯真蚕丝标志产品)
草桥镇四季乐蚕丝被厂
电话: 88527166 13815329888